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思远化工有限公司、齐翔腾达（香港）有限公司、淄博腾辉油脂化工有限公司、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市临淄区石化燃料有限公司、齐翔华利新材料有限公司、淄博齐翔华利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州齐翔腾达供应链有限公司、齐翔腾达供应链香港有限公司、淄博齐翔腾达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组织架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对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进行了规范，确立了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1）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机构。另外，公司设立证券部，负责上市公司的证券管理、信息披露、协调相关事务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具体工作；

（2）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监督机构，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

（3）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开展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和资本运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人力资源

公司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全面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了公司《劳动合同管理办法》、《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员工作息和假期管理办法》和《员工奖惩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通过对人力资源规划与设计、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开发、薪酬与福利、绩效考核与评价、劳动关系管理等六大模块进行全面监控和管理，不断推进人力资源内控体系建设，严抓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畅通人才成长通道，推动用工制度改革，进一步提高人力资源管控水平。

4、社会责任

公司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系统构建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三位一体责任体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全面贯彻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预防体系，不断加大安全环保健康设施投入，将安全环保健康各项工作做细做实。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和完善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质量管理、职工权益保护等方面的相关制度，确保安全环保无事故，实现全年各项安全环保指标全面达标，职工安全健康工作。公司坚持抓好安全稳定生产的同时，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开展义务献血、困难帮扶等活动，公司积极弘扬善行义举，传递正能量，为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力量，有效地履行了社会责任。

公司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不断深入研究环保新政策和法规，及时修订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安全目标管理制度》《风险分级管控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防火防爆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等制度，确保了公司生产装置安稳长满优运行和新项目顺利建成投产。

公司通过每天召开生产经营早调度会，定期召开月度例会和安委会成员会议，构建“日调度+周讲评+月通报”三级安全管控机制，通过每日生产调度早会实施“实时生产动态共享+风险预警预判”，每周点评例会落实“一周典型问题讲评+重点工作协调”，月度工作会开展“形势任务分析+责任措施督办”，形成PDCA闭环管理，实现责任压力精准传导，确保生产装置保持安全稳定长周期高效运行。

5、企业文化

广泛深入开展“四增强四提升”形势任务教育，深入开展“四讲”工作，引

导广大干部职工认清形势、提高认识、坚定信心，坚定不移打好年度目标任务攻坚战，打赢安全、效益、生存保卫战。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大赛、争先创优劳动竞赛、查促促隐患先进个人等活动，增强职工的荣誉感、自豪感、归属感，大幅提升了企业凝聚力。通过公司专栏公众号、线上互动问答、企业文化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将企业文化理念巧妙融入，深入人心，积极推广生产经营各项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先进经验、先进事迹，鼓励广大职工岗位创新、岗位奉献、岗位建功，形成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展示了公司良好形象，增强团队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促进企业长远发展目标的实现。

6、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融资管理办法》、《商业汇票管理办法》，形成了一套严格的资金审批流程和授权制度。通过规范各级审批人员的职责和审批权限，确保公司投资、筹资和资金运营活动的资金审批的合规性和有效性，有效地防范了资金活动风险、提高了资金效益。

7、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废旧物资处置管理办法》等，并按照《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廉洁合同管理规定》等规范采购流程。同时建立了采购岗位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明确了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职责权限及请购、审批、验收、付款等程序，消除了采购供应环节的漏洞。建立健全供应商档案管理，对危险化学品供应商及设备制造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评价。

公司积极开展阳光采购，在各类设备、大宗原料和助剂采购中通过SRM平台进行比标和对标，坚持比质比价，充分发挥SRM平台优势压减采购成本，对于达到招投标金额的物资进行公开招投标，做好性价比分析，降低生产成本，同时优化库存，有效减少了资金占用，提高了采购质效，防范了廉洁风险。

8、资产管理

公司加强对资产管理力度，夯实资产管理基础工作，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科学的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执行运作，实现资产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公司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设备管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报废、调拨、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有效控制，通过定期盘点

和账实核对等措施,能够有效防止实物资产的被盗、毁损和重大流失。

9、销售业务

公司制定并优化了《销售管理规定》、《应收账款管理规定》、《承兑汇票业务管理规定》等,立足国内外两个市场,深耕国内市场同时不断开拓国际市场,不断探索新模式,加快多元化步伐,确保产品全产全销为目标,明确了业务谈判、定价、出厂、运输、服务等销售各环节审查审核程序,明确了各销售岗位职责权限,规范了应收账款管理,保证货款安全,持续提高经营创效水平。加强对销售人员的绩效考核,确保货款按时回笼,降低资金占用风险。规范SAP销售业务流程线上管理,确保从销售合同开始,对线上销售合同和单据的录入及修改进行严格把控和监督管理,不断提高风险防控、确保合规、提升效率。不断通过制度、系统、监管,保证业务效率和风险防控。全方位加强承运商管理及危化品运输车辆的管理,降低运输风险。

10、科技与开发

公司始终将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把创新作为核心战略,狠抓技术创新,持续深化改革,一心一意谋发展,聚精会神抓建设。围绕碳四产业链,继续延链补链强链,优化调整产业结构,拉长做厚产业链条,通过健全和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着力聚焦创新引领与着手布局新一轮高质量发展规划,推动高精尖新项目多点开花、全面起势。进一步加强节能创效,眼睛向内,苦练内功,加快提升改造现有装置和全力推进技改技措项目实施,同时不断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推动科技成果在市场开发、在建项目中的转化应用,全方位打造“结构优化、技术高端、链条完整、绿色低碳”的现代科技创新型化工企业,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11、工程项目

公司建立了工程管理、工程监理、工程成本、竣工验收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包括《建设工程项目HSE管理规定(试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细则(试行)》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各岗位职责权限,形成了严格有效的工程监督和考核管理。加强对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严格要求、监督和考核,确保了工程质量和各新建项目按计划全速推进。新项目建设抢晴天、争阴天、战雨天、斗雪天,持续按照“巩固、保持、提高、创新”的方针,狠抓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加快转型升级步伐,确保了工程质量和各新建项目的顺利开展。

12、担保业务

根据公司的实际承受能力和风险偏好，设定了担保限额，防止过度担保带来的风险。对外担保前，需进行充分的评估和风险分析，确保担保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定期、及时、准确地披露担保事项的相关信息，提高透明度，加强外部监督。本年度，公司没有发生过任何违规担保行为。

13、财务报告

为规范公司财务报告，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提高会计核算、信息披露质量，严格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会计账务处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规范，确保了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性。

14、全面预算

公司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充分发挥财务管理事前预算职能，建立覆盖生产、销售、外贸、原料全范围的费用管控体系。通过建立预算执行监控机制，明确各项预算指标的审批、分解、落实和考核，将预算并分解到日，指导全月销售经营活动。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偏差问题，使年度各项预算目标能够顺利完成，实现企业经济效益最大化。

15、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办法》，通过能源集团智慧法务系统平台，采用统一规范、分级管控的方式，加强合同管理过程中的监督和管理。根据不同业务类型，在合同签订中增加了合同承办部门、合同主管部门、其他部门相关业务负责人线上审批环节，实现了高效、快速的合同审批流程，通过定期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效避免了合同管理风险。

16、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通过建立完善内部报告制度，明确内部信息传递的内容、保密要求及密级分类、传递范围及形式、职责和权限等。

17、信息系统

公司于2024年正式启动能源集团一体化经营管控平台项目，包含SAP系统、SRM系统、MDM系统、智慧法务、司库、影像、共享、计划管理、干部管理等子系统，同时对原一卡通系统、MES系统、WMS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全面打通汽运原料进厂、产品出厂的各个环节，进一步加强了计量发运的管控力度。通过MES系统

与SAP系统生产模块的衔接，首次实现了生产、经营、财务的全业务链条贯通，提高了产销存业务连贯性和数据准确性。通过WMS系统与SAP系统、SRM系统的多方交互，将业务与实物彻底融合，提升了对实物库存进出的管控水平。

通过能源集团一体化经营管控平台及周边系统的同步上线，使公司在信息化建设、业务支撑能力、业财融合能力和集中化配套能力四方面有显著提升，加速推进了各业务管理模式和工作模式与山能集团管理体系的全面融合，进一步规范了企业运营流程和管理标准，极大增强了企业内部协同与外部竞争力。

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战略管理风险、人员管理风险、安全环保风险、生产管理风险、投资风险、存货风险、现金流风险、销售风险和重大决策法律风险，进入新产业风险。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

项目	缺陷影响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利润总额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1%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1%

（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

项目	缺陷影响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0.5%≤错报<资产总额1%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1%

(3)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

项目	缺陷影响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利润总额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资产总额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控制环境无效；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
-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 (5)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

- (1)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
- (3) 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含500万元）至人民币1000万元，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下，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

响。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 （3）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
- （4）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
- （5）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 （6）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针对公司在开展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完善。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0日